

平利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文件

平教科函〔2021〕86号

签发人：龙腾海

对县政协九届六次会议第45号提案的复函

陈霞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解决中小學生降温取暖问题的提案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经调查了解，我省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每生每年小学800元、初中1000元，农村寄宿制学校补助标准每生分别再增加200元。同时，按每生每年60元补助义务教育学校取暖费。以上资金县级财政已列入财政预算，并足额拨付到校，有效保证了学校正常运转及冬季取暖。

我县位于秦岭以南，冰冻时间短，所以我县取暖设备以空调为主，兼顾夏季降温。今年年初我局对于高山地区八仙镇、正阳镇中小学分别采购了节能环保的石墨烯取暖板，解决了集中供暖不足问题。今后将积极争取项目支持，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生

活环境。

感谢您对平利教育的发展建言献策，我们相信，有您一如既往的关心和支持，平利教育一定会办得更好。

平利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

2021年9月15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钟涛 0915-8419056

抄送：：县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县政府办公室。
